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送达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书面通知；

2、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16：30 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大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3、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8 人，现场参会董事 8 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柯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柯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柯东先生简历附后）。

本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为了更好地发挥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对董事会科学决策的支持作用，公司对原制订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二份文件进行了修订。具体内容参见 2017 年 4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修订稿）》。

本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次会议经选举产生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各委员会的成员名单如

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由五人组成：

主任委员：董事长柯东先生

成员：独立董事刘鹭华先生、独立董事初良勇先生、董事蔡立群先生、董事吴岩松先生

2、审计委员会由五人组成：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林晓月女士

成员：独立董事初良勇先生、董事陈朝辉先生、董事许旭波先生、董事吴岩松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五人组成：

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刘鹭华先生

成员：独立董事林晓月女士、董事蔡立群先生、董事陈朝辉先生、董事许旭波先生

各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委员简历附后）。

本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本次会议聘任吴岩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吴岩松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 2017 年 4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本次会议聘任杨清泉先生、黄晓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副总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 2017 年 4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本次会议聘任刘翔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刘翔先生简历附后）。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独立意见，有关内容参见 2017 年 4 月 11 日巨潮资讯网《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本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本次会议聘任朱玲玲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任期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止（朱玲玲女士简历附后）。

本项议案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相关事项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0 日

附件：简历

1、柯东先生:1960年出生, 大学学历, 硕士学位, 经济师、高级政工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历任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业务员、副总经理、厦门外代国际货运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港务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柯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任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副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吴岩松先生：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历任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港务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东渡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吴岩松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蔡立群先生:1969年出生, 硕士研究生, 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董事长。历任厦门港务局东渡港务公司调度室计划调度员、厦门海捷货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港务集团东渡港务分公司调度室副主任、厦门港务集团国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副经理、东渡港务分公司副总经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蔡立群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任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董事长；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陈朝辉先生：1969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兼任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厦门自贸片区港务电力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历任厦门港东渡作业区技术员、门机队副队长、厦门港石湖山码头公司机械队队长、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嵩屿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朝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任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许旭波先生：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现任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厦门集装箱码头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历任厦门港务局和平装卸公司仓储科仓管员、厦门港海天装卸公司计算机中心技术员、厦门港海天装卸公司仓储科副科长、科长、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厦门港务集团海天集装箱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及党委副书记。

许旭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任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副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

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刘鹭华先生：1970年出生，硕士研究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天翼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合伙人，兼任厦门市律师协会理事、厦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厦门台商协会法律顾问团成员、厦门大洲兴业能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书记员。

刘鹭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初良勇先生：1973年出生，博士，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任教于集美大学航海学院，集美大学现代物流研究中心副主任、物流管理专业负责人，兼任中国海洋学会海洋经济分会理事、厦门市物流与供应链学会常务理事、中国物流学会会员。曾作为专家服务团成员到厦门港口管理局挂职，任厦门航运交易所副主任，香港理工大学访问学者。

初良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8、林晓月女士：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厦门航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被财政局聘请为采购评审专家。曾就职于中闽厦种籽联营公司财务部。

林晓月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与公

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9、杨清泉先生：1963年出生，本科学历，硕士学位(厦门大学EMBA)。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物流事业部总经理。历任厦门港集装箱公司部门经理、厦门港荣仓储运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厦门外轮代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杨清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管人员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0、黄晓红女士：1969年出生，硕士，高级经济师，福建省综合性评标专家。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历任厦门港口开发建设公司经营部经理、副总经理、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副经理、投资管理部经理。

黄晓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管人员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11、刘翔先生：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01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被评为2009年度和2010年度《新财富》金牌董秘。曾任本公司投资发展部职员、董事会秘书处副经理、董事

会秘书。

刘翔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管人员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董事会秘书刘翔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592-5826220

传真号码：0592-5826223

电子邮箱：liux@xmgw.com.cn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 31 号港务大厦 20 楼

12、朱玲玲女士：1973 年出生，大专学历。2005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任厦门楚翰税务师事务所办公室主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朱玲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管人员的情形；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本所其他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事务代表朱玲玲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0592-5826220

传真号码：0592-5826223

电子邮箱：zhull@xmgw.com.cn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东港北路 31 号港务大厦 20 楼。